

华南理工大学专利申请文件

申请类型:发明

申请日: 2015年7月27日

申请号: 201510451280.2

发明名称:基于肤色特征的蒙面人事件自动检测方法

发明人:黄翰;王琥;郝志峰

学 院: 软件学院

附 件: 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复印件 1页

申请文件 1份

华南理工大学专利事务中心

地址: 华南理工大学科技园金华园区C座301室

电话: 85281145 85281150 85281167

专利事务中心

DJYQ15070202PY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

510620

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中石化大厦 B 塔 3912 室 广州粤高专利商标代理有限公司 何淑珍 发文日:

2015年07月29日



申请号或专利号: 201510451280.2

发文序号: 2015072900969490

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

根据专利法第28条及其实施细则第38条、第39条的规定,申请人提出的专利申请已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。现将确定的申请号、申请日、申请人和发明创造名称通知如下:

申请号: 201510451280.2 申请日: 2015年07月27日 申请人: 华南理工大学

发明创造名称:基于肤色特征的蒙面人事件自动检测方法

经核实,国家知识产权局确认收到文件如下: 说明书摘要 每份页数:1 页 文件份数:1 份 摘要附图 每份页数:1 页 文件份数:1 份 专利代理委托书 每份页数:2 页 文件份数:1 份 费用减缓请求书 每份页数:1 页 文件份数:1 份 费用减缓证明 每份页数:1 页 文件份数:1 份 实质审查请求书 每份页数:1 页 文件份数:1 份 发明专利请求书 每份页数:5 页 文件份数:1 份 权利要求书 每份页数:3 页 文件份数:1 份 权利要求项数: 10 项 说明书 每份页数:8 页 文件份数:1 份

提示:

- 1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认为其记载的内容与申请人所提交的相应内容不一致时,可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请求更正。
 - 2. 申请人收到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之后,再向国家知识产权局办理各种手续时,均应当准确、清晰地写明申请号。

审 查 员: 刘锐芬(电子申请)

审查部门: 专利局初审及流程管理部 08

200101

纸件申请,回函请寄:100088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6号 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处收电子申请,应当通过电子专利申请系统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交相关文件。除另有规定外,以纸件等其他形式提交的文件视为未提交。